

丽端

著

神殇

白云苍狗

有一种成长蜕变，即使狗血横流，也要奔腾不休！



神
殇

白
苍
狗

丽
端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神殇·白云苍狗 / 丽端 著.

—武汉 : 长江出版社, 2016.2

ISBN 978-7-5492-4088-3

I . ①神… II . ①丽… III .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040883 号

本书由丽端委托湖北知音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知音动漫有限公司正式授权长江出版社，在中国大陆地区独家出版中文简体版本。未经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载和使用。

神殇·白云苍狗 / 丽端 著

出 版 长江出版社

(武汉市解放大道 1863 号)

出 品 湖北知音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知音动漫有限公司

(武汉市东湖路 169 号)

发 行 湖北知音动漫有限公司

作品企划 知音动漫图书·时代坊

责任编辑 钟一丹

特约编辑 程 英

装帧设计 方 茜

印 刷 长沙鸿发印务实业有限公司

版 次 2016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00mm×1120mm 1/16

印 张 18.75

字 数 370 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492-4088-3

定 价 25.00 元

楔子 ······

006

第一章 ······
009

第二章 ······
016

第三章 ······
024

第四章 ······
033

第五章 ······
042

第六章 ······

049

第七章 ······
061

第八章 ······
061
072



第九章 ······
082

第十章 ······
090

第十一章 ······
097

第十二章 ······
104

第十三章 ······
112

第十四章 ······
120

第十五章 ······
133

第十六章 ······
141

第十七章 ······
152

第十八章	164
第十九章	171
第二十章	179
第二十一章	187
第二十二章	195
第二十三章	207
第二十四章	217
第二十五章	227
第二十六章	238
第二十七章	245
第二十八章	254
第二十九章	263
第三十章	271
尾声	284
附录	287
附记那一段逝去的风情	289
后记 生命中无法抗拒之狗	297

神
殇

白
苍
狗

丽
端
著

知音动漫图书·时代坊荣誉出品

白云苍狗，世易时移，唯一不变的，只是变化本身。

孙锦

楔子 ······ 006

第一章 ······ 009

第二章 ······ 016

第三章 ······ 024

第四章 ······ 033

第五章 ······ 042

第六章 ······ 049

第七章 ······ 061

第八章 ······ 072

第九章 ······ 082

第十章 ······ 090

第十一章 ······ 097

第十二章 ······ 104

第十三章 ······ 112

第十四章 ······ 120

第十五章 ······ 133

第十六章 ······ 141

第十七章 ······ 152



第十八章	164
第十九章	171
第二十章	179
第二十一章	187
第二十二章	195
第二十三章	207
第二十四章	217
第二十五章	227
第二十六章	238
第二十七章	245
第二十八章	254
第二十九章	263
第三十章	271
尾声	284
附录	287
附记 那一段逝去的风情	289
后记 生命中无法抗拒之狗	297

醉酒和生蛋有必然联系吗?

——徐君

◀楔子▶

徐君今天很郁闷。

因为他生了一个蛋。

确切地说，是他后宫的一个宫女生了一个蛋。徐君本来想撇得干净说他从未见过那宫女，一个眼角皱纹可以夹死苍蝇的老内监却抖开一卷蒙满灰尘的竹简，枯枝般的手指指着一块竹片念道：“某年某月某日某时某地，幸某女。”

徐君于是恨恨地咬牙，不说话。因为他知道，那堆更适合当柴烧的竹片，叫作“起居注”，内中所有缺省的主语都是他这个现任徐国封君，而那个昏了头的日子正好距离现在十个月。至于那个某女，徐君却连她几个鼻子几个眼睛都记不起来了。

“根据记载，封君您那天喝了很多酒，所以才会走到那个废宫去。”内监见徐君仍旧一副迷蒙的样子，好心地提点道。

“醉酒和生蛋有必然联系吗？”徐君哼了一声，一甩袍子坐到椅子上，怒道：“把那个妖孽抱来，寡人要亲自验看。”

“妖孽在哪里？我也要看，我也要看！”一个小小的人影猛地从徐君的椅子背后蹿出来，双手抱住他的腿，兴奋地喊道。

“别来添乱！”徐君刚被正室夫人闹了一场，心里正窝火，一把揪起小人儿的衣领，将他从自己身上扯开，“师傅呢，保姆呢，还不把世子带开？要是被妖孽惊吓到怎么办？”

霎时间围进一大伙人来，想将孩子抱走，而那个六七岁大的男孩却忽然“哇”的一声哭了。他本就生得粉妆玉琢眉清目秀，此刻一掉眼泪，立时让徐君心疼起来，却故意沉着脸道：“你哭什么？”

“澄儿不是为自己哭，却是哭自己的弟弟。”徐国世子徐澄偷偷抬眼看了一眼父亲，见他猛然惊异地朝自己瞪过来，连忙埋下头，继续努力挤出眼泪，“圣人说忠义孝悌，澄儿

固然要对父君尽孝，但也要对弟弟尽到悌恤之情。不管弟弟长成什么模样，父君若是不让澄儿见弟弟一面，澄儿以后还怎么能以忠义孝悌教诲百姓？”

“好了，少拿姬家的那一套说辞来打幌子。”徐君知道自己这个儿子人小鬼大，自己反正是说不过他的，却又暗暗诧异他怎么就知道那妖孽是个“弟弟”，便一把将他抱到自己膝盖上，故作威严地道，“乖乖坐着，一会儿不论看到什么，都不许乱喊乱动。”

“圣人说就算泰山崩于前也该面不改色，澄儿自然领会。”徐澄话虽这样说，眼睛却已瞪得溜圆，小脸也因为兴奋而涨得通红。

徐君皱了皱眉，他并不喜欢徐澄动辄“圣人说”“圣人说”，完完全全不像历朝三十一位徐君的风范，而是一派周朝上流社会的装腔作势。他寻思着应该找个机会，把那个齐国来的师傅赶出宫去——嗯，就说他是周王室和齐国派来的奸细好了。

嘴角正不知不觉显出几分邪恶笑意，门外有人禀告道：“回封君，那个……那个东西带来了。”

“带进来吧。”徐君努力保持四平八稳的坐姿，原本膝盖上乖乖坐着的徐澄却忍不住扭动起来：“父君，不要掐我！”

下意识松开卡在徐澄腰上的手，徐君为自己的失态更加窝火，他一巴掌打在徐澄脑门上：“别闹！”

“啊！”徐澄蓦地爆发出一声尖厉童音，“嗖”地从徐君的膝盖上跳下地来。徐君正后悔是不是把儿子打重了，徐澄却已跑到桌案前，伸手向桌面摸去。他身量太小，试着跳了几下，还是够不着，便使劲叫道：“抱我，抱我！”

徐君这才反应过来徐澄是想触摸那个妖孽，连忙定睛朝那放在桌案上的东西看过去，饶是他戎马半生，也还是骇了一跳。

宫人之前报的信没错，那个新生的妖孽，果然是一个蛋，而且还是一个肉蛋！没有蛋壳，只是一个粉红色的圆球，仿佛厨子们杀猪做的皮冻，颤颤巍巍地搁置在桌案上，表面还映射出一张扭曲变形的人脸。

人脸！徐君一把捂住嘴，生怕自己惊呼出声。待到发现那张扭曲的脸也被一只手捂住了半边，才反应过来那是自己的脸。他扭过头不想再看那个恶心的东西，便挥挥手道：“拿出去扔掉吧。”

“先让我摸，先让我摸摸再扔！”徐澄揪住徐君的衣带，不依不饶地跳着脚。

“愣着干什么，赶快扔掉！”徐君见抱着肉蛋的宫人尚有犹豫，怒不可遏地喝道。见鬼，自己怎么会生出这么个怪物！多看一眼，便是多一分的羞耻！

“呜呜，父君是坏人，不让澄儿摸弟弟……”徐澄放声大哭，慌得一众师傅、保姆连忙上来，将他远远地抱了开去。

屋子里终于安静下来，徐君陷在椅子上，呼呼地喘着气。刚恢复了一点元气，尽忠职守的老内监又像蘑菇一样，不知从哪个角落里冒出来，“哗啦”一声在徐君的面前撑开老脸：“启禀封君，按照宫中旧例，要给生产后的宫人册封夫人之位，不知封君想赐她什么封号？”

“你在开玩笑吧？”徐君一把揪住老内监的脖领子，恨不得一把将他脸上能夹死苍蝇的皱纹都扯平，“她给本君生了这么个怪物，还想当夫人？”

“启禀封君，这是祖宗的规矩……”可怜的老内监手里还死死抓着记载宗室家训的帛书，心中纳闷地想，前代徐君可没有说生了怪物就不能封夫人……

“这是徐国，不是周王室，哪来那么多祖宗规矩！”徐君一把将老内监甩开，恼羞成怒地吼道，“至于那个女人，以后都别让她在本君面前出现！”

肉蛋他确实……确实是个妖怪！

——徐澄

◀第一章▶

现在先来问一个问题：如果地上有一块金子，还有一块骨头，请问鹄苍是捡金子，还是捡骨头？

回答一：捡骨头。因为鹄苍是一条狗。

正确。

回答二：捡金子。因为鹄苍虽然是一条狗，却是一只神狗。

也正确。

当然，最完美的答案是：鹄苍两样都会捡。

实际上，鹄苍是一只嗜好捡东西的狗。它虽然住在泗水河底，没事时却喜欢在河边的宫墙下遛达，鼻子在地上不停地嗅来嗅去，碰见新鲜玩意就一口咬住，然后将它拖进河底自己的狗窝里。

于是，它的狗窝俨然成了徐国宫城的垃圾堆，可是鹄苍仍然自得其乐。它可以从碎碗片上看出制陶技术的演进，也可以从半个烂簸箕上看出柳编工艺的改善，甚至可以从肉骨头残存的味道揣摩出徐宫厨子的烹饪方法。

徐国封君的点点滴滴，尽在鹄苍的掌握中。

没错，鹄苍就是这样一只神狗，一只住在水底的神狗，一只潜力有待开发的神狗。

于是这一天，当鹄苍一如既往地嗅着地面往前走的时候，鼻尖忽然碰到了一个湿湿的、凉凉的、滑滑的东西——它顺理成章地碰到了那个肉蛋。

老实说，鹄苍虽然是神狗，但还是被这个怪物吓了一跳。它敏捷地向后一跳，弓起身

子竖起白毛，狺狺地吠了几声，却没见对方有任何动静。于是鹄苍大着胆子伸出前爪挠了挠那个肉蛋，那个肉蛋却忽然晃了晃，似乎想要滚开，却力不从心。

是活的！鹄苍眼中猛地射出兴奋的光芒，一把扑上去将那肉蛋抱在怀中，张口便咬——

然而它眼珠一转，嘴巴又合拢起来。原因自然不是鹄苍不吃生肉蛋，实际上它对清蒸肉蛋或者红烧肉蛋一样没有兴趣。此时的鹄苍已经激动得浑身发抖，它想，它发光发热的日子终于到来了。

抬头看了看前方高大的宫墙，鹄苍明白这个肉蛋是被人从宫中扔进水滨的。于是它低头轻轻衔住肉蛋，只一纵身，就从高高的红泥宫墙顶上蹿进了宫内。

“什么，那个妖孽又回来了？”徐君听到这个消息，不禁满心骇然。

“一只大白狗叼着它……‘嗖’的一声，像天上落下来的一样……”老内监一边说一边拿出随身携带的刀笔和竹简，双眼紧盯着徐君的反应，尽忠职守地要将他的一举一动记入起居注中。

徐君知道老内监在做什么，反应相当的配合。他“仓啷”一声拔出墙上悬挂的宝剑，动作行云流水，神情大义凛然，一把拉开了殿门喝道：“何方妖孽，敢来送死？”

一只半人高的大白狗就站在殿门口，嘴里还衔着一个粉红色的肉蛋。

一看见徐君，鹄苍就把肉蛋放在地上，露出了满口白森森的尖利犬牙。徐君仅凭肉眼，就判断这只狗一口可以咬断人的腿骨。

就在徐君的宝剑准备刺向鹄苍时，远远地又传来一个清脆的童音：“狗在哪里，我也要看，我也要看！”

是徐澄。鹄苍转过头，看着那个白玉娃娃一般激动得连滚带爬的孩子，眯起了眼睛。然后它转过头，无视徐君的宝剑，低头朝地上的肉蛋咬去。

“危险！”徐君一把将徐澄护在身后，宝剑横在胸前，满眼警惕地盯着埋头大啃的鹄苍。

“父君……”徐澄从徐君的肋下探出头来，好奇地睁大眼睛看着眼前的一幕，忽然道，“我没说错，真的是个弟弟。你看，他有和我一样的小鸡鸡！”

“什么弟弟？”徐君终于把视线从大白狗身上收回来，却发现那个肉蛋已然被大狗咬得四分五裂，露出一个婴儿粉粉嫩嫩的躯体来！

“他是我的弟弟！”徐澄兴奋地从徐君身后蹿了出来，伸手戳了戳婴儿的胳膊，“我要给他取名字，他以后就叫……就叫徐蛋！”

仿佛为了回应徐澄的命名，也可能是被徐澄不知轻重地戳得疼了，婴儿忽然“哇”的一声哭了起来，声音宏亮，震动天宇。

“那是我的孩子……”偏僻的废宫里，一个女人孤零零地躺在床上，露出了解脱的笑容，

“哥哥，我居然有了孩子……我离开家乡这么远，躲进这荒凉的废宫当看守官人，却不料还是阴差阳错地有了孩子……这个孩子，这个孩子，就当是我还给你的吧……总有一天，你会见到他……”

第二天，当捧着册封诏书和夫人礼服的老内监走进这间简陋的屋子，却发现那个躺在床上的女人已经变成了一具冰凉的尸体。

鹄苍因为发现徐蛋公子有功，得以享用了一顿徐国大厨剔下来的新鲜骨头，然后它就很矜持地离开了徐宫，继续回到自己泗水河底的狗窝去了。

金窝银窝，实在是不如自家的狗窝呀。

舒舒服服地休息了两天，鹄苍便又跳过宫墙去看那个婴儿。它的动作是如此迅疾，是以宫里的宫人内监们都没有发现它。凭借灵敏的嗅觉，鹄苍很容易地来到一座宫殿门外。

抬头看看宫殿的气派，鹄苍比较满意，看来徐君对徐蛋还是不错的，就连宫殿门口都站着两排全副武装的侍卫守护。小跑着避开侍卫的注意，鹄苍一闪身，从侧面一扇半开的窗户中蹿进了宫殿。

这是一间极度宽阔极度豪华的大殿，尽头隐藏在昏暗的烛光中。鹄苍轻轻地在玉石铺成的地面上走着，听得见自己隐藏在脚底肉垫内的指甲发出“哒哒”的敲击声，觉得这地板虽然好看，却冰凉凉的没有一点温度。虽然是一只神狗，鹄苍依然有着所有狗儿的共同弱点——不识数。因此它只能感觉到一根又一根高大的玉石柱子从身边退去，而在无数的玉柱和锦帐的包围中，一个小小的摇篮孤零零地挂在大殿正中央，看上去就像大海中一叶脆弱的孤舟。

整个大殿里空荡荡的，没有一点人声，只有那个小小的摇篮悬挂在鹄苍面前，于是它走了过去。

忽然，一声响亮的啼哭在大殿中爆发开来，仿佛一石激起千层浪，让宽阔的大殿里传来一阵阵回声。鹄苍吓了一跳，尾巴一夹就躲进了一袭锦帐后，竖起耳朵听着外面的动静。其实它不是怕人类，只是觉得自己屈尊来看一个婴儿，实在有失身份。

然而等了半晌，并未有任何动静，只有小婴儿仍然在不停地哭号，一声比一声凄厉。

鹄苍从锦帐底下钻了出来，警惕地看看四周，再次确定这个大殿里没有第二个人或者第二只狗。它快步跑到摇篮旁边，看着躺在里面的婴儿，见他小脸憋得通红，两个小拳头不停地挥动着，哭得声嘶力竭。

鹄苍不明白他为什么哭，它绕着摇篮转了一圈，又轻轻吠了几声，婴儿还是不肯止歇。

可鹄苍到底是神狗啊，它很快就发现了摇篮的妙用，于是伸爪轻轻推了推。

摇篮果然晃动起来，婴儿的哭声小了一些，却还是哭。

于是鹤苍更用力地推了推摇篮，却没想到晃得狠了，婴儿顿时更加大声号哭起来。

“哭这么久还不累，真是烦死了！”一个声音从遥远的后殿传来，鹤苍耳朵一抖，立马钻进了最近的幔帐后。过了半晌，终于有两个年长的宫人慢吞吞地走过来，一个一把将婴儿抱起，不耐烦地道：“尿布湿了。”

“都没怎么给他喂奶，居然还能尿，果然是个妖孽。”另一个宫人一边粗手粗脚地给婴儿换尿布，一边抱怨道，“听说生下来就是怪物，怪不得连封君都不管，只苦了我们下人。谁知道养着养着会不会现了原形，将我们都吃了？”

“你说得真可怕。”先前的宫人手一抖，差点把婴儿摔到地上，“我还听说这妖孽他娘也不是什么正经人，不知道什么时候躲进废宫里，很少和外面的人往来，古古怪怪的……”

“那不也勾引了封君？”另一个宫人嗤笑着，粗手粗脚地将婴儿重新放进摇篮中，“说不定封君的心里，是巴不得这个妖孽死了才好呢，免得长大了成个祸害……”

两个宫人离开了，鹤苍从帐子下再次钻出来，盯着婴儿。婴儿正在吃自己的手指，看见鹤苍，忽然咧开嘴笑了。

鹤苍伸出舌头，在婴儿粉嫩的面颊上舔了舔，于是婴儿咯咯地笑出了声。

鹤苍的眼里放出光来。

从此，鹤苍每天都会偷偷进宫去看望年幼的徐蛋。虽然狗的思维方式和人类相差甚远，但以鹤苍的英明神武还是渐渐明白了很多事情。比如说守卫在殿外的两队侍卫不是为了保护徐蛋的安全，而是为了防备他突然变身害人；比如说大殿锦帐上那些花花绿绿的东西不是装饰，而是徐国首席巫官弥通画下的镇压神符；再比如说，被同样困在宫殿内的两个保姆成日怨声载道，巴不得那个小祸害什么时候死掉，她们才算得到解脱……

小小的婴儿先前老是哭，饿了尿了害怕了寂寞了都会张开没牙的小嘴干号一气，偏偏鹤苍除了推动摇篮舔他脸颊就再没有什么办法安抚他，而那两个保姆则总是躲得远远的，眼不见耳不闻心不烦，竟从未发现过鹤苍的存在。后来，小婴儿知道哭了也只是白费力气，便一日比一日安静下来，当鹤苍凑过来舔他的时候，他就顺手抱住鹤苍毛茸茸的口鼻，仿佛搓揉从未到手过的玩具。

由于每天喝不到几口奶，小徐蛋长得慢，三个月了还像刚出生的狗崽一样瘦小，而空荡荡的大殿里，除了偶尔出现的两个保姆，也从未有人踏足。

鹤苍甩了甩头，又眨了眨眼睛，没错，它怎么觉得摇篮里的孩子像是一只小狗崽儿呢？难不成是它年岁太老，头昏眼花了，再或者，是它也想要一个自己的后代，以至于出现了幻觉？

不过鹤苍还来不及回顾自己不同凡响的身世以证明此念的荒谬，身体已经比头脑更快